

# 民族贫困地区农村中小学新课改 推进中应坚持的原则

牛波

(广西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广西桂林 541004)

[摘要]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必须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与学生成长的需要,其新课改要坚持地域性与民族性原则,要注意地域特征与民族因素对新课改的影响;坚持发展性与超越性原则,既要立足地方实际,又要以发展的眼光看待新课改;坚持系统性与实践性原则,要在对新课改整体把握的基础上因地制宜,使其逐步推进。

[关键词]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原则;适应

[中图分类号]G5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3712(2012)01-0007-05

在我国,“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是一个特殊的地域范畴,它不同于一般概念下的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和农村地区,而是兼具这三个特殊规定性的地域范畴,即少数民族区域内那些相对落后的农村地区。因为具有特殊的自然条件与社会环境,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具有自己的独特性。坚持地方课改原则的正确导向,对于不断推进适应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与学生成长的新课改具有重要意义。

## 一、地域性与民族性原则

### (一)地域性原则

在这里,“地域”一词专指地理科学中的相关概念,坚持这一原则要求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要以区域地理状况为着眼点,充分凸显地域特征,并利用地域因素为其服务。每个民族的人种、经济生活、文化特色等特征是在一定的地理环境和社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具有鲜明的地域性和时代特征。<sup>[1]</sup>其中,地域又是对教育影响最直接、最基本的一个因素,其对新课改的影响也是最直

接的,这种影响主要体现在课程编排、课程内容及课程评价等方面。

气候是地理环境诸要素中最活跃的一个因子。<sup>[2]</sup>历史上不少民族的大迁徙多半是气候条件变化所引起的,它深深地影响着不同地域与民族的生产生活方式,如建筑样式、农业发展、生活习惯等,这些条件的不同势必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新课改。如西北少数民族多生活在干旱少雨的气候条件下,那里的学生就很难理解课本中诸如“桂林山水甲天下”、江南“梅子黄时雨”等课程内容所表现的情景,而现行教材里却很少选用突出西北干旱气候的内容,这无疑对学生的学习造成了一定障碍。地形与水文条件也直接影响着新课改。我国幅员辽阔,地形和水文环境差异很大,即使是同样生活在山区的少数民族,也存在着生活在温带高原石山、亚热带丘陵山区、热带山地等山地的区别。地形与水文条件对新课改最直接的影响是课程组织形式的选择,由于民族地区多是地形复杂、交通不便的地方,学校规模的限制使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2009年度一般项目(西部和边疆地区项目)“整体、持续、有效:民族贫困地区农村中小学推进新课程的特殊性研究——以广西龙胜县为例”(09XJA880001);广西人文社会科学发展研究中心“科学研究工程”2011年度一般项目“民族贫困地区农村中小学持续有效推进新课程改革的复杂性研究”(YB2011006)。

[作者简介]牛波(1985—),男,湖南岳阳人,广西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2008级硕士,研究方向:课程与教学论。

传统的班级授课制出现了变式——复式教学。复式教学的出现正是对这种恶劣自然条件的一种教育回应,它能突破办学条件的限制,适合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的地方实情。最后,自然资源也是影响课程内容与教学选择的重要因素之一。民族地区多是自然资源丰富但却未得到较好开发的地区,这些地区的很多自然资源都可以拿来为新课改服务。比如说龙胜的梯田,不仅是农业知识的一个重要部分,而且也是地理、历史、思想政治、数学等课程能够利用的课程资源,这就为开发地方课程准备了独特的课程资源与内容,是突出地方课程改革特性的一个重要标志。

因此,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必须首先考虑地域特征,只有在充分考虑不同的地域特征的基础上,才能更好地推进新课改,构建自己独特的课改体系。

## (二)民族性原则

坚持民族性原则要求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必须充分考虑“民族”因素,要突出民族优势与特色,同时克服“民族”二字带来的种种弊端。

第一,要全面反映丰富的民族文化。首先,需要处理好普通话与民族语言的关系。民族语言并不是落后的代名词,不少地区双语教学的成果已经初见处理好二者关系的成效。其次,多姿多彩的民族风俗为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提供了无穷无尽的资源,应该成为放大的亮点。民族地区的民居、饮食、服饰、节日、语言、艺术形式等都很有特色,完全可以拿来为新课改服务。比如饮食,西南不少民族有腌酸的习惯,而腌酸的原理与生物学知识有密切的联系,不仅让学生摆脱枯燥书本知识的局限,而且能增加学生对生活的热爱,其积极作用不言而喻。文化影响教育、教育传承文化,新课改为我国各民族通过学校的具体课程传承本民族文化提供了更大的空间。<sup>[3]</sup>

第二,要妥善处理复杂的民族关系。在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中处理好民族关系,对新课改的推进有很大作用。首先要处理好汉族与少数

民族、城市与农村的关系,这是所有关系中起全局作用的两对关系。必须破除大汉族主义与城市主义倾向,平等对待各民族和农村文化。尤其要关注教材中的这种倾向,怎样在教材中融入少数民族与农村文化,这个问题相当重要。其次要处理好各少数民族的关系。少数民族也有人口多少之分,在课改方面不应该向人口多的少数民族倾斜,新课改的任务要求以相同的基本标准对待不同民族,要一视同仁,只有这样才能公平地推进新课改。处理新课改中的民族关系,共生理论提供了一条新路径:民族共生关系是一种多层面的民族共同适应、共同发展的优化路径。<sup>[4]</sup>它强调和谐与共生,对新课改中民族关系的处理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第三,要适当考虑固有的民族心理。由于文化上的差异,不同民族表现出不同的民族心理,把握好不同民族学生的学习心理与道德品质发展状况将对新课改具有相当的意义。民族贫困地区农村居民往往存在两种不良的心态:要么盲目自卑,极度羡慕外面的世界;要么安于现状,不求上进。这些观念往往从家庭交往中对孩子产生消极影响,如果学校教育不从正面引导,使学生树立正确的民族认识与心理,将对一生产生不良的影响。而一些少数民族又有崇信宗教的习惯,尤其像西北地区的一些少数民族,宗教已经深入生活的方方面面,处理不好宗教影响下的民族心理,势必对新课改产生不小的阻力。有研究发现少数民族学生记忆水平低于汉族学生,但其在想象力、创造力方面有一定的优势,因此,新课改推进过程中,怎样充分挖掘优势,培养少数民族学生丰富的想象力,培养更多的创造性人才就应当成为考虑的因素。

## 二、发展性与超越性原则

### (一)发展性原则

新课改的发展性原则包含两个方面:首先,新课改的目的是促进学生的全面及个性的发展,进而促进整个社会和全人类的发展;其次,新课

改是在不断推进与完善中的,它本身就体现为一种发展的全过程,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也不例外。

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应始终将学生的发展置于首要地位,将学生的发展作为社会发展的助推器和最终目的,这也是新课改课程目标的题中之义。问题是,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培养的人才需要有其独特性吗?笔者认为,人才观的核心与本质部分,地方与中央必须保持高度一致,我们培养的人才必须是“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热爱社会主义……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sup>[5]</sup>这是对人才的一个最基本的定性,是必须严格遵照的。但具体到民族贫困地区农村,其相应的人才标准是可以具有自己的特色的,比如培养民族人才,就可以设定为“拥有丰富的本民族知识和民族特殊技能的各种相关人才”,农村人才也可以设定为“具有扎实的农业知识与农业生产技能的新型农民”,这样的人才设定会更有针对性,更符合地方的实际情况。

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本身是一个不断发展、向前推进的过程。近十年的新课改并不是一蹴而就的,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更是这样,它总是在磕磕绊绊中前进,始终遵循着这样的—个发展路径:首先全部遵照国家标准实施地方课改,然后学习其他地区的先进经验,继而重点着眼于自身的优缺点进行改革,最后找到一条适合自己发展的课改推进之路。尽管当前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更多地还是学习别人的经验,但可喜的是,不少地区已经开始考虑自身的因素,开始将自身的独特性置于新课改之中,尽管这种尝试的效果不可能立竿见影,但是其成效是可以预见的。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就应该在立足实际情况的前提下,将国家标准与地方实际结合起来,在学习先进经验的基础上,发挥优势、克服不足,走出一条适合自己的课改发展之路。

“发展”是新课改的一个基本特点,它本身强

调的是一种进步,但也不否认进步的同时所面临的种种挫折与考验,这种考验在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中表现得淋漓尽致,只有始终以发展为本导向,以发展为最终目的,才能让新课改在前进的过程中始终充满活力与动力。

## (二)超越性原则

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有个很大的客观现实,那就是经济状况的相对落后。超越性是笔者提出的一个较新的看法,笔者认为民族贫困地区农村尽管经济落后,但不能让自己的文化也仅仅囿于这种落后的状况,其新课改应在立足现实的基础上,挖掘优势,克服劣势,适度超越落后的经济条件。

新课改明显受到地域经济发展的影响。一方面,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给新课改提出了更高的目标与要求;另一方面,经济水平与科技水平的进步又给新课改提供了物质基础与技术支持。但我们同时也看到,当前民族贫困地区农村的经济发展水平与新课改的关系长期陷入一个尴尬的境地。经济水平的提高对新课改提出了新的要求,但现有的地区新课改对经济发展的回应却很滞后。尽管不少学校在教学硬件上充实了不少,但是在教学软件的要求上却远远不能呼应经济的发展。而且,广大的民族贫困地区农村经济发展的相对滞后又深深地影响着这些地区的新课改,改革没有资金技术的支持难以取得成效,得不到人才支持的经济又易出现发展的瓶颈,这样的相互制约致使经济与教育都得不到更好的发展。

新课改应该积极回应经济发展提出的种种要求,既要立足现状,又要勇于超越,这表现在三个方面:首先,既然落后的经济条件制约着新课改,这些地区就应该敢于立足实情,充分利用已有的经济条件来部分满足自己的课程需求。例如,没有资金购置电脑的学校,不一定非要电脑不可,这些学校可以利用学校其他的教学资源(常规教学资源)进行课程改革,同样能取得较好

的效果。其次,新课改适应经济的发展绝不是说经济落后就只能被动适应,而是要主动地变劣势为发展契机,充分利用地区的资源优势来丰富新课改,这也是超越性最生动的体现。例如,利用丰富的物质与文化资源作为课程资源与教学素材,因地制宜地进行教学,这能起到比完善硬件更好的教学成效。最后,落后的地方经济不是让学生固守落后,也就是说,新课改并不是不能增加先进的东西。在物质条件还未完全改善的时候丰富学生的精神条件是必要的,例如,让学生多接触发达地区的教育信息,不仅可以使他们开拓眼界、增长见识,也可以激发学生强烈的求知欲与自尊心,调动他们建设家乡的热情,这些都是超越性的基本要求所在。

### 三、系统性与实践性原则

#### (一)系统性原则

以往很多人都认为新课改只是简单的课程内容的变革,随着新课改的推进,这一认识早已被否定。新课改并不只是单纯地变革课程内容,它涉及课程系统的各个层面,它是课程系统整体的一次改革。把握这一原则,要求我们必须从整体上认识并着手进行新课改,要改革整个课程系统,既包括课程内部系统,又涵盖课程外部系统。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的系统性还要求地方课改必须对“民族”“贫困”“农村”三个制约因素作系统的考量,并要积极地与东部发达地区进行课改合作,从整体上不断地推进新课改。

新课改是课程体系整体全面的改革,它涉及课程目标、课程内容、课程结构、课程资源、课程评价、课程管理等课程的诸多方面,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必须从课程体系内部诸要素着手,又要处理好课程内部系统与外部系统的相互关系,只有这样,才能从整体上推进新课改。但并不是说这所有的方面都是同时进行、同时着力的,课程目标是课程体系各因素中的前提因素,地方新课改需要在国家课程目标的基础上合理设置地方课程目标,然后在地方课程目标的指导和预

设下进行新课改。而课程的其他方面尽管需要同时考量,但还是有侧重点的。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往往最先关注地方课程的开发问题,而这一方面又最先考虑课程资源开发的问题,这是因为地方课程资源的丰富性为民族贫困地区农村地方课程的开发提供了较为充足的条件,它为地方课程开发提供了有力的物质基础。尔后,课程的其他方面也在逐步的关注当中,比如说课程结构的地域性构建,课程主体的地方意识培养等。

民族贫困地区农村的特殊性就体现在它的三个限定因素上:“民族”主要强调人口的构成(少数民族为相对主体)、“贫困”主要涉及经济的发展状况(经济发展相对落后)、“农村”主要涉及生产方式(农业为主要产业、农业人口为主要人口),这三个方面的规定性就使得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成为一块相对独立且颇具特色的地域范围。因此,这块区域就不能不从这三个方面着手整体考虑新课改的推进问题。以教学改革为例,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的教学改革,既要符合基础心理学与发展心理学的要求,又要照顾到少数民族学生的特殊心理,做到因材施教;既要逐步运用现代教学模式与方法,又要考虑经费不足、教学资源缺乏这一客观现实;既要教授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又要顾及农村发展的现实,为培养新型农民传授必要的知识与技能。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还“涉及多元文化的传承与发展、教育的原有基础、民族心理等问题。必须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有针对性地实施,才能取得所要达到的预期效果”<sup>[6]</sup>。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还要借鉴吸收东部发达地区的经验,必要时要主动与其他地区进行课改交流与合作,“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实现西部大开发背景下民族教育的跨越式发展,才能真正缩短西部民族地区与东部地区在人力资源发展与知识发展上的差距”<sup>[7]</sup>。

#### (二)实践性原则

新课改并不是一项纸上谈兵的理论工程,而是一项实践工程,尽管它需要在正确理念下才能

施行。实践性原则即新课改必须服务于实践并且能够被很好地实践,新课改必须能够培养实践性人才,这种实践性要求在民族贫困地区农村表现得更明显。

首先,新课改必须指向实践,服务于实践,新课改是理论付诸实践的过程。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尽管更多地是在遵循《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的基础上进行的,但推行适合自身发展的新课改就不得不进行自己的理论探索,将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并以实践为最终目的。这是地方课改的最终出路。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目前最重要的任务不是能否将新课改实践下去的问题,而是怎样实践,怎样更好地推进下去的问题。这就需要地方课改各种主体力量做到量体裁衣,因地制宜。实践性也体现为适切性,只有适应地方发展的课程改革才能与实践结合,最终取得成功。这种适切性表现为对地区实际状况的适切性、对于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人才需求的适切性、对学生发展的适切性。<sup>[8]</sup>实践也证明,只有最终适应地区的发展,新课改才能少走弯路,大踏步地前行。

其次,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最重要的任务是培养农村人才、民族人才,这种人才更确切地讲是实践性人才,是学成之后能够服务地方、扎根地方的实践性人才。培养实践性人才的关键是要破除某些旧观念,比如说农村课改不应该培养农民,贫困地区培养出来的学生应该尽量走出去等,这些观念都会阻碍新课改的发展。事实上,这些地区应该培养的是能够为地方发展服务的

人才,这就要打破原先的思维定式,将培养民族人才、新型农民的目标与任务提上课改日程。只有这样,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才能更好地为实践服务,为地方发展服务。

总之,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需要把握以上原则,在地域性与民族性、发展性与超越性、系统性与实践性原则的指导下,走一条更适合自身发展的新课改之路。只有这样,民族贫困地区农村新课改才会有出路,才能更有针对性地、更具独特性地不断向前推进!

#### 参考文献:

- [1] 哈经雄,滕星.民族教育学通论[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1:109.
- [2] 夏志芳.地域文化·课程开发[M].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8:14.
- [3] 金志远.新一轮课程改革背景下少数民族文化传承与民族基础教育课程改革[J].民族教育研究,2009(5):53.
- [4] 袁年兴.共生理论:民族关系研究的新视角[J].理论与现代化,2001(5):18.
- [5] 朱慕菊.走进新课程与课程实施者对话[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2:253.
- [6] 孙钰华,姜玉勤.新疆民族中小学课程改革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中国民族教育,2009(9):31.
- [7] 王鉴,万明钢.多元文化教育比较研究[M].北京:民族出版社,2006:74.
- [8] 徐陶.我国新时期农村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与发展研究[D].西南师范大学教育学院,2003.